

洛阳市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组办公室

〔2022〕4号

关于明确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 工作任务的通知

各相关县（区）政府：

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是落实习总书记提出的“节水优先”“将水资源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的重要举措，是水利部自上而下安排部署的一项重要工作，按照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我市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要完成80%的目标任务。

根据省、市工作部署和《洛阳市节水行动实施方案》要求，请偃师区、伊川县、洛宁县、洛龙区政府加快推进创建工作步伐，争取2022年完成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创建任务；请老城区、涧西区、西工区、瀍河区尽快开展此项工作，力争2023年达到县域节水型社会考核目标要求。

请相关县（区）政府高度重视，成立组织，确定专班，抓紧推进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各项工作，并于每个月末将工作进展情况报市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组办公室。

联系人：柴艺萍 63332536 lyszyk@126.com

郭光伟 63065509 lysjsb@163.com

2022年1月18日

